

证券代码：873025

证券简称：绿洋环境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绿洋环境
NEEQ: 873025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Ledyou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谢友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东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危东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1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5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8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3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3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绿洋信德	指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绿洋众邦	指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龙岩子公司、龙岩绿洋	指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泰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men Leadyou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LTD		
	-		
法定代表人	谢友金	成立时间	1996 年 2 月 2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谢友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谢友金），一致行动人为（谢世金、谢清友、谢友煌、谢玉林、谢钟明、谢宇臣、绿洋信德、绿洋众邦）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C359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除尘器、除尘器电控设备；工业烟尘污染治理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绿洋环境	证券代码	873025
挂牌时间	2018 年 10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1,145,328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泰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涂敏	联系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63 号
电话	0592-7080578	电子邮箱	15980830459@139.com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63 号	邮政编码	361101
公司网址	www.leadyoung.net.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47682E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63 号西南 2-3 楼		
注册资本（元）	61,145,328.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商业模式： 公司为工业烟尘污染治理企业，公司的商业模式表现为以工程总承包的形式，以销定产，利用自有的电除尘核心技术优势，事前根据客户需求和现场实际工况条件，帮助客户量身定制技术可行性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最具核心价值和技术含量的选型设计方案和工程实施规划，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公司根据客户提出的具体环保要求，设计烟尘污染治理解决方案，并参加客户的招投标遴选；确定中标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技术协议的标准确定最终的污染防治设计方案；公司通过动态项目管理，统一对工程进度、施工安全、质量以及工程验收进行全方位控制，组织产品设计、生产、安装、调试及售后技术服务，从而获取收入。收入主要来源于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及备品备件、电除尘器项目总包。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加强团队管理，完善管理制度，注重风险防控。合理配置资源，鼓励技术创新。不断提升设备和服务质量，提升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发展。通过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来推动企业发展，做细分领域的强者。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3,035,390.94 元，同比增加 35.14%，主要原因为本期承接销售订单增加及确认前期延期验收项目。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 121,408,063.74 元，同比增加 30.1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成本随收入增加而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93,743.74 元，同比亏损减少，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销售订单额增加，同时上期有市场开拓首台套亏损项目，本期无此类项目。 4、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062,843.45 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上期垫资项目货款。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163,334.19 元，上年同期为-34,693,396.44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龙岩子公司建设接近收尾，建设支出减少。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79,998.51 元，上年同期为 40,028,610.45 元，筹

资活动产生的现金由大额流入转为流出，主要原因是本期龙岩子公司建设接近收尾，建设支出大幅减少，同时归还部分银行借款及利息。

5、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主营方向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业（C3591），主要以电除尘流场、本体结构、电控三位一体的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实现电除尘超低排放的解决方案。

2024 年 3 月，工信部等七部委出台《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工信部联规〔2024〕53 号），明确了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同时各地陆续出台了地方版的《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加大了排查整治力度，有力推动了低效失效环保设备的淘汰、整改和升级更新。

2024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煤电低碳化改造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7 年）》（发改环资〔2024〕894 号），行动方案的制定是为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存量煤电机组低碳化改造和新上煤电机组低碳化建设，提升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同时，2024 年 8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下发了《能源重点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实施方案》（发改办能源〔2024〕687 号），提出推进火电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统筹优化存量机组结构，淘汰关停一批落后煤电机组，将一批符合条件的关停机组转为应急备用电源。煤电行业会出现一批新建和提标改造的除尘项目。

2024 年 9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指南》（工信厅规〔2024〕33 号）提出，到 2027 年 80%以上钢铁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30%以上钢铁产能达到能效标杆水平。同时，2024 年 1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4 年修订）（征求意见稿）》，提出 2026 年起须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并公示。这将促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工作进一步加快，尤其是非重点区域的超低排放公示成了必须完成的“必答题”，除尘类项目尤其是无组织排放项目将出现增量。

2024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电解铝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发改环资〔2024〕972 号）提出了 2025 年、2030 年的电解铝行业单位产品能耗和碳排放的目标，新建和改扩建电解铝项目须达到能效标杆水平和环保绩效 A 级水平，加快能效低于基准水平或环保绩效 C 级的电解铝企业改造升级，加强电解铝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和用能设备更新。这些政策将进一步刺激有色行业加快超低排放的推进进度，无组织排放治理、除尘器及相关配件将迎来一波发展。

2025 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双碳”目标 5 周年，也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提出 20 周年。近年来，党中央在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方面密集出台一系列重大举措，政策效果正在发挥积极作用。从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传递的精神来看，国家支持民营经济的政策发力点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一是推动解决公平竞争问题；二是推动解决拖欠账款问题；三是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通过多种措施支持民营经济的发展，包括优化营商环境、提供融资支持、预防和清理拖欠账款、保障人才和用工需求等，为各类经营主体营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2025 年除尘行业企业将迎来更好的发展政策环境，有助于除尘行业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2022 年 7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审，公司被认定为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三年。 2、2022 年 8 月，经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审，公司被认定为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3、2022 年 6 月，经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评审，公司被认定为厦门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4、2023 年 11 月 22 日，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共同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5100593，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3,035,390.94	105,844,155.44	35.14%
毛利率%	15.12%	11.8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93,743.74	-14,764,636.6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72,742.59	-16,428,596.8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91%	-19.3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10%	-21.52%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24	—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59,112,494.39	257,452,520.34	0.64%
负债总计	196,068,000.62	189,214,282.83	3.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044,493.77	68,238,237.51	-7.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3	1.12	-8.0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78%	61.5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5.67%	73.49%	-
流动比率	105.83%	116.51%	-
利息保障倍数	-0.43	-3.2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2,843.45	-19,359,087.94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6.55%	121.49%	-
存货周转率	352.60%	176.1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64%	12.0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5.14%	-15.60%	-
净利润增长率%	0.00%	-242.3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882,694.98	1.88%	4,163,184.23	1.62%	17.28%
应收票据	11,544,232.24	4.46%	5,192,727.76	2.02%	122.32%
应收账款	76,644,941.21	29.58%	75,656,646.35	29.39%	1.31%
预付账款	1,326,718.51	0.51%	962,011.19	0.37%	37.91%
其他应收款	6,250,527.85	2.41%	4,749,942.41	1.84%	31.59%
存货	25,847,943.05	9.98%	42,616,385.87	16.55%	-39.35%
合同资产	16,204,742.64	6.25%	11,262,077.75	4.37%	43.89%
其他流动资产	92,419.70	0.04%	1,084,852.27	0.42%	-91.48%
固定资产	93,680,447.52	36.15%	1,692,385.74	0.66%	5,435.41%
在建工程	1,005,569.16	0.39%	90,037,381.38	34.97%	-98.88%
无形资产	13,325,107.76	5.14%	13,509,710.30	5.25%	-1.37%
长期待摊费用	521,251.77	0.20%	819,109.77	0.32%	-3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07,698.00	2.67%	5,138,415.32	2.00%	34.43%
短期借款	51,099,569.52	19.72%	45,354,050.01	17.62%	12.67%
应付账款	48,093,438.19	18.56%	46,447,213.85	18.04%	3.54%
合同负债	14,684,216.21	5.67%	17,607,325.72	6.84%	-16.60%
应付职工薪酬	4,508,666.49	1.74%	4,013,975.97	1.56%	12.32%

应交税费	6,405,131.10	2.47%	6,998,584.31	2.72%	-8.48%
其他应付款	3,239,137.17	1.25%	218,277.19	0.08%	1,383.96%
其他流动负债	7,731,609.55	2.98%	4,894,182.39	1.90%	57.98%
长期借款	58,401,147.63	22.54%	61,734,910.67	23.98%	-5.40%
递延收益	1,905,084.76	0.74%	1,945,762.72	0.76%	-2.0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为 4,882,694.98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17.28%。主要原因是：本期货款回笼情况转好，并注重现金流量管理，期末货币资金增加。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为 11,544,232.24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122.32%。主要原因是：本期货款回笼情况转好，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3、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为 76,644,941.21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1.31%，主要原因是：销售额增加，相应客户欠款增加。

4、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为 6,250,527.85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31.59%，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在投标的项目增加，投标保证金增加。

5、报告期末存货为 25,847,943.05 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 39.35%，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销售收入确认结转成本及期末在建项目存货减少。

6、报告期末合同资产为 16,204,742.64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43.89%，主要原因是：本期交付项目增加，相应合同质保金增加。

7、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为 92,419.70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了 91.48%，主要原因是：本期期末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

8、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较上年期末增长 5435.41%，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减少了 98.8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龙岩子公司在建工程达到结转条件转入固定资产。

9、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6,907,698.00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34.43%，主要原因是：本期亏损导致按比例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0、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为 51,099,569.52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12.6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还部分长期借款及销售订单增加，导致流动资金需求增加。

11、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为 48,093,438.19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3.5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部分供应商安装款结算推迟，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12、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为 4,508,666.49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12.32%，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相应计提的员工年终奖金增加。

13、报告期末合同负债为 14,684,216.21 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 16.60%，主要原因是：结转前期延期验收项目，预收款减少。

14、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为 6,405,131.10 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 8.48%，主要原因是：本年期末计提的增值税减少。

15、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为 3,239,137.17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1383.96%，主要原因是：上年期末报销付款推迟导致期末员工费用报销款挂账，及本期期末有股东拆入款未归还。

16、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为 7,731,609.55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 57.9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增加了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增加。

17、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为 58,401,147.63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了 5.40%，主要原因是：归还部分贷款。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43,035,390.94	—	105,844,155.44	—	35.14%
营业成本	121,408,063.74	84.88%	93,310,565.27	88.16%	30.11%
毛利率%	15.12%	—	11.84%	—	—
销售费用	10,472,165.65	7.32%	9,239,341.21	8.73%	13.34%
管理费用	8,053,751.99	5.63%	8,410,650.60	7.95%	-4.24%
研发费用	5,734,828.13	4.01%	4,869,707.81	4.60%	17.77%
财务费用	3,052,519.70	2.13%	2,224,070.35	2.10%	37.25%
信用减值损失	-22,025.68	-0.02%	-6,670,972.30	-6.30%	
资产减值损失	-270,857.71	-0.19%	-424,926.69	-0.40%	
其他收益	564,154.52	0.39%	1,512,500.07	1.43%	-62.70%
营业利润	-6,955,542.59	-4.86%	-18,178,815.69	-17.18%	-61.74%
营业外支出	7,483.83	0.01%	1,215.52	0.00%	515.69%
净利润	-5,193,743.74	-3.63%	-14,764,636.64	-13.95%	-64.8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43,035,390.9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5.14%，主要原因是：本期承接销售订单增加及确认前期延期验收项目。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121,408,063.7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0.1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

业成本随收入增加而增加。
3、报告期内毛利率 15.12%，较上年同期增加 3.2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因开拓市场有亏损项目，而本期无此项目。
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10,472,165.6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3.34%，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增加，市场人员销售提成增加。
5、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8,053,751.99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4.24%，主要原因是：公司注重运营费用控制。
6、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5,734,828.1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7.77%，主要原因是：公司继续推进环保前沿技术研发及与高校的合作研发。
7、报告期内发生财务费用 3,052,519.7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7.2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龙岩子公司部分借款利息从资本化转为费用化。
8、报告期内发生信用减值损失-22,025.68 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本期公司根据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情况，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
9、报告期内发生资产减值损失-270,857.71 元，主要为合同资产增加，按账龄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
10、报告期内发生其他收益 564,154.52 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 62.70%，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有专精特新企业奖励，而本期无此项目。
11、报告期内净利润-5,193,743.74 元，较上年亏损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及毛利率提升，另外综合评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减少了坏账准备的计提。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1,471,013.09	105,844,155.44	33.66%
其他业务收入	1,564,377.85		
主营业务成本	119,497,800.69	93,310,565.27	28.06%
其他业务成本	1,910,263.0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工业烟气治理专用设备	141,471,013.09	119,497,800.69	15.53%	33.66%	28.06%	3.49%
其它	1,564,377.85	1,910,263.05	-22.11%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沙钢钢铁有限公司	68,748,672.57	48.06%	否
2	福建龙钢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7,415,929.20	19.17%	否
3	云南省玉溪市太标钢铁有限公司	10,957,805.31	7.66%	否
4	山西建邦集团铸造有限公司	10,619,469.03	7.42%	否
5	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5,065,035.32	3.54%	否
合计		122,806,911.43	85.85%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福建洁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汀分公司	21,500,917.42	22.55%	否
2	龙岩市闽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3,499,376.86	14.16%	否
3	诸暨市知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7,852,206.30	8.24%	否
4	龙岩市凯鑫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7,623,236.63	8.00%	否
5	龙岩广信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6,857,250.87	7.19%	否
合计		57,332,988.08	60.14%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2,843.45	-19,359,087.94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3,334.19	-34,693,396.4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9,998.51	40,028,610.45	-105.45%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062,843.45 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
--

要原因是本期收回上期垫资项目货款。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163,334.19 元，上年同期为-34,693,396.44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龙岩子公司建设接近收尾，建设支出减少。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79,998.51 元，上年同期为 40,028,610.45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由大额流入转为流出，主要原因是本期龙岩子公司建设接近收尾，建设支出大幅减少，同时归还部分银行借款及利息。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龙岩绿洋	控股子公司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销售	30,000,000.00	115,053,789.99	26,142,130.38	1,463,177.89	-1,975,147.3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5,734,828.13	4,869,707.8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1%	4.6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17	16
研发人员合计	17	16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2.78%	12.12%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1	2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6	4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主要围绕三个方向进行。一是继续实施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战略，基于 5G 通讯技术，将国内领先的远程无线环保装置智慧管家云平台，转化为环保装备智慧管家运维服务平台，实现数字产业化，构建“环保装备制造业+环保装备运维服务业”的新模式。 二是致力于与华北电力大学（保定校区）产学研研发一种基于超净电除尘的烟气污染物近零排放全干法处理系统，由烟气系统、活性炭系统和脱硫副产品制备系统构成。烟气经过除尘、脱硫、脱硝等流程使得其达到污染物近零排放，并且整个烟气处理流程结束后无二次污染产生；解析的脱硫副产物可根据需求制备为商品盐或硫酸进行出售，解析的氮氧化物返回炉膛抑制新的氮氧化物产生。该系统集成了超净电除尘、活性炭低温吸附脱硫脱硝、活性炭解析再生、氮氧化物返炉等多种烟气污染物处理技术，在提高烟气污染物处理效率的同时彻底消除了二次污染物的产生，实现了烟气污染物全干法近零排放。

三是纳米波低温等离子体在消毒灭菌方面的应用与研发，用纳米波低温等离子体消杀不仅不会对被消杀物件造成损坏，不会有任何残留，而且消杀的速度快、耗时短，不存在消杀死角，可广泛应用于各种消杀场景，颠覆现有的化学消毒灭菌方法。自主研发的 NP-8U 纳米波低温等离子体医疗器械消毒灭菌机，已经通过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的测试，消杀率比传统的化学试剂消毒提高几个数量级，将在一个全新的微生物灭菌领域推广应用，开辟全新赛道。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 2 项发明专利，公司与华北电力大学、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合作完成的“基于高效除尘的烟气多污染物处理与资源化关键技术及装备”获 2024 年度河北省技术发明二等奖。

六、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营业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和附注五、（二十九）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厦门绿洋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及备品备件、电除尘器项目总包。 2024 年 度 营 业 收 入 为 人 民 币 143,035,390.94元，其中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收入为人民币6,904,153.25元，电除尘器项目总包收入为人民币131,720,472.57元，合计占营业收入的96.92%。 厦门绿洋公司对于销售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并按照合同约定需履行设备调试义务的，由客户对设备调试验收完成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电除尘器项目总包业务，按照合同约定需履行安装、调试义务的，由客户验收完成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销售备品备件商品，在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被操纵以达到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较高。我们对厦门绿洋公司的营业收入确认进行了大量的	我们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并测试厦门绿洋公司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价厦门绿洋公司营业收入确认政策。 （3）对营业收入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 （4）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对与主要客户本年度交易额、期末往来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5）对营业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相关销售合同中控制权条款和验收单、签收单等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检查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审计工作，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基于我们所执行的审计工作，厦门绿洋公司对左述的营业收入确认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	
2、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和附注五、（三）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于2024年12月31日，厦门绿洋公司应 收 账 款 原 值 为 人 民 币 91,869,802.27元，损失准备为人民币15,224,861.06元，管理层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管理层按单项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应收账款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确认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并测试厦门绿洋公司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相关内部控制； （2）获取管理层编制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表，复核计提损失准备的准确性； （3）检查管理层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过程中使用的关键输入数据（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率、历史客户回款情况及应收账款账龄），并将其与相关财务记录及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价管理层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过程中使用的关键输入数据的合理性； （4）了解及评价管理层识别相关前瞻性因素的过程，评价管理层对前瞻性因素的预期变动估计的合理性。 （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损失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我们所执行的审计工作，厦门绿洋公司管理层在对左述的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中所作出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	

七、 企业社会责任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安全生产，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秉承“自主创新，精益求精”的质量方针，在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重视与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保持健康良好、合作共赢的关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促进公司与社会和谐发展。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权益保护，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决策权，知情权和收益权，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公司高

度重视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已建立了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和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保障资产和资金的安全。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员工社会保障制度，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建立了一整套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自身发展需要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公司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建立完善的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保、医保、公积金等薪酬与福利待遇制度，依法保护员工合法权益。设立人才晋级激励机制，开辟技术人员进步通道，鼓励报考国家注册工程师和一级建造师，不断提升企业人才优势。

3、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在做好企业经营的同时，充分考虑相关利益者的不同需求，与客户、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努力维护客户、供应商的权益。积极构建供应商公平、公正、透明的交易机会，通过多种方式与客户、供应商共同分享信息、促进交流和进步，推动双方共同发展。

4、安全生产

公司始终把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公司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建立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教育培训、安全生产监控检查、应急事故处理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坚持不懈地进行安全宣传、教育，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不断加强员工劳动安全保护，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构建安全生产管理网络。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友金直接持有公司 31.58%的股份，其作为股东绿洋信德、绿洋众邦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合伙企业分别控制公司 8.08%、7.33%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6.99%的股份；且谢友金担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管理公司，有能力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董监高变动和业务发展目标产生重要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和财务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存在影响公司发展的情形。

	应对措施：为减少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一方面公司将通过加强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规范经营意识，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保障公司内控制度、管理制度得以切实有效运行；另一方面，公司可引入投资者，对股权结构进行调整，适当分散实际控制人的表决权，从而不断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项目建设执行风险	由于公司大气环境治理建造项目在项目的具体设计、施工过程中涉及环节较多、周期较长、过程复杂等情形，因此可能会出现设计文件不能按时提供或发生变更，工程款不能及时到位，原材料、设备供应不及时等情况，导致公司的工程进度存在不能按合同进行、不能按期完工交付、项目质量不达标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完善工程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的运作质量；把项目评估、合同签订，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基础；把选准项目经理，建好项目管理层，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龙头”；把深化责任成本管理，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核心”；把激励约束机制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保证。
技术开发和升级风险	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上的战略决策上发生失误，或者未能及时进行现有技术升级和新技术的运用，将可能丧失目前的技术优势，面临较大的技术更新及开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需要密切关注行业内的技术发展动态，继续加大公司的研发投入；丰富公司技术资源，始终保持行业技术的领先性。通过不断进行新技术的研发和升级，发扬创新传统和自身的技术人才优势，把握行业和市场发展趋势，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家族控制导致的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友金，其亲兄弟谢世金、谢友煌、谢清友，其侄子谢玉林、谢钟明、谢宇臣均为公司股东，同时，谢世金、谢友煌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谢清友担任监事会主席，谢玉林担任董事，谢钟明担任监事。上述人员直接持有公司 65.45%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80.86%的股份。谢友金家族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有能力决定公司董事会的组成，并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如果谢友金家族利用谢友金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的上述事项进行非正常干涉，可能会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进而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应充分发挥非家族成员董事、监事的职责，不断加强企业内部监督，不断完善公司风险的应对管理体系，及时建立适应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对不适应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模式及时进行调整和修改，在不断引进管理人才的同时稀释家族成员在董事会、监事会中的人数。
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随着企业订单量的增加，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加，公司如果无法及时筹措流动资金，将导致债务违约风险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业务规模的扩大。 应对措施：第一，公司坚持量力而行的原则，坚持稳健经营，

	充分估计资金需求情况，量入为出，确保公司现金流顺畅；第二，公司继续维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较好的合作关系，提升公司信用额度和融资能力；第三，积极探索资本市场道路，寻求战略投资者，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电除尘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钢材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未来，如果受到宏观经济及行业供求状况的影响，钢材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与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计划；另一方面针对电除尘器项目需要的原材料，公司在项目合同评估及签订完毕后，立即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格。
应收账款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因业务规模扩大及客户对大中型项目付款审批时间较长、付款支付进度较慢等原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尽管应收账款中的主要客户是信誉度较好、资金实力雄厚的大型企业，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仍不能排除客户自身财务状况恶化或宏观经济景气程度不佳导致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或不能全部收回的风险。同时，大额的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的流动资金，对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产生了一定的制约作用。 应对措施：第一，强化客户风险识别，对于新客户做好风险评估。第二，公司将严格执行制定的信用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公司业务人员对项目及时跟踪，及时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收取进度款。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诉讼、仲裁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12,018,722.00	19.06%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331,970.28	0.53%
作为第三人		
合计	12,350,692.28	19.59%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5-001	原告/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是	12,018,722.00	否	原告胜诉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未及时披露，于报告期后补发了相关公告，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预计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积极影响。

4、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 人是否 为挂 牌公 司控 股股 东、 实际 控制 人及 其控 制的 企业	是否履 行必要 的决策 程序	是否 已被 采取 监管 措施
					起始	终止				
1	龙岩绿洋	40,000,000.00	0	33,333,700.00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32 年 2 月 20 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龙岩绿洋	30,000,000.00	0	25,000,050.00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32 年 2 月 20 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70,000,000.00	-	58,333,75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上表中的未到期担保合同，无明显迹象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70,000,000.00	58,333,75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70,000,000.00	58,333,75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38,477,753.12	26,811,503.12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6、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10,000,000	2,479,426.2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借款，给公司提供了一定的资金支持，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状况。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也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保持独立性）	保持公司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减少关联交易）	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管理层诚信）	管理层诚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竞业禁止）	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和纠纷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

8、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5,000.00	0.00%	ETC 业务押金
厂房	固定资产	抵押	92,588,718.50	35.73%	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3,325,107.76	5.14%	借款抵押
在建厂房	在建工程	抵押	1,005,569.16	0.39%	借款抵押
总计	-	-	106,924,395.42	41.2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抵押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项目建设资金，提升公司主业运转效率，创造更多价值，对公司具有正面促进作用。
--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8,554,528	46.70%	0	28,554,528	46.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27,900	7.90%	0	4,827,900	7.90%
	董事、监事、高管	6,035,699	9.87%	0	6,035,699	9.87%
	核心员工	4,706,625	7.70%	0	4,706,625	7.7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590,800	53.30%	0	32,590,800	53.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483,700	23.69%	0	14,483,700	23.69%
	董事、监事、高管	18,107,100	29.61%	0	18,107,100	29.6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1,145,328	-	0	61,145,32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谢友金	19,311,600	0	19,311,600	31.58%	14,483,700	4,827,900	0	0
2	谢世金	6,872,249	0	6,872,249	11.24%	5,154,187	1,718,062	0	0
3	绿洋信德	4,938,615	0	4,938,615	8.08%	0	4,938,615	0	0
4	柯岚	4,768,500	0	4,768,500	7.80%	3,576,375	1,192,125	0	0
5	谢友煌	4,562,250	0	4,562,250	7.46%	3,421,688	1,140,562	0	0
6	绿洋众邦	4,480,369	0	4,480,369	7.33%	0	4,480,369	0	0
7	谢钟明	3,597,825	0	3,597,825	5.88%	2,698,369	899,456	0	0
8	谢清友	2,227,500	0	2,227,500	3.64%	1,670,625	556,875	0	0
9	谢玉林	2,114,475	0	2,114,475	3.46%	1,585,856	528,619	0	0
10	傅长辉	1,567,500	0	1,567,500	2.56%	0	1,567,500	0	0

合计	54,440,883	0	54,440,883	89.04%	32,590,800	21,850,083	0	0
----	------------	---	------------	--------	------------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谢友金、谢世金、谢友煌、谢清友为亲兄弟关系；谢玉林、谢钟明为亲兄弟关系；谢玉林、谢钟明为谢友金、谢世金、谢友煌、谢清友的侄子；绿洋信德和绿洋众邦同为谢友金控制的企业。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第一大股东谢友金直接持有公司 31.58%的股份，虽然谢友金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足 50%，但谢友金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财务管理、实际经营、董监高的任免有重大影响。而且，公司第二大股东谢世金持有 11.24%的股份，与谢友金持股比例相差较大，并且与谢友金为亲兄弟关系，因此，认定谢友金为公司控股股东。 虽然谢友金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足 50%，但其可以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的规定，可认定谢友金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谢友金，男，汉族，1962 年 5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春地质学院（现吉林大学），本科学历。1983 年 8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地矿部湖南中南石油地质局第五物探大队助理工程师；1988 年 9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福建省龙岩空气净化设备厂（现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1993 年 3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厦门协成净化设备厂开发工程师；1995 年 8 月至 1996 年 2 月，任厦门永通电子有限公司开发部开发工程师；1996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历任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监事、执行董事、经理；2012 年 11 月至今，兼任厦门欣绿洋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兼任绿洋众邦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 年 10 月至今，兼任绿洋信德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 环境治理公司 ☐ 医药制造公司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 零售公司 ☐ 农林牧渔公司 ☐ 教育公司 ☐ 影视公司 ☐ 化工公司 ☐ 卫生行业公司
☐ 广告公司 ☐ 锂电池公司 ☐ 建筑公司 ☐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自从 2013 年，国务院颁布《大气污染防治计划》以来，从国家到地方出台了一系列环保政策，不断地提高排放标准，同时采取了很多扶持达标企业，限制不达标企业的措施。2015 年，国家环保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2018 年国家生态环境部发布的《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都从金融政策、政府补贴、差别电价、税收优惠、停产限产等多方面对排放达标企业给予充分的扶持，对不达标企业进行限产甚至关停。

2020 年 9 月 22 日，中国政府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提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21 年 3 月 5 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 2021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制定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

2022 年 1 月，工信部、科技部和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紧紧围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对环保装备的需求，以攻克关键核心技术为突破口，提升高端装备供给能力。聚焦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细颗粒物（PM2.5）和臭氧协同控制、非电行业多污染物处置等领域，开展重大技术装备联合攻关。在大气污染防治领域，重点推广非电行业超低排放先进技术装备、高压供电电源、多污染物协同治理团聚复合药剂等，开展重金属协同处置。在大气污染防治等集中度较高的领域，支持龙头企业争创产业链领航企业，带动全行业做大做强。打造一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到 2025 年环保装备制造业产值力争达到 1.3 万亿元。工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统筹推进减污降碳协同治理，坚持源头治理、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相结合，力争到 2025 年 80%以上钢铁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确保 2030 年前碳达峰。一系列的产业政策持续推动了大气污染治理行业的发展，宏观环境利好大气污染治理行业的发展。

2023 年 11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的《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指出，2024 年将全面排查和整治低效失效的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

排放的治理工艺，推动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大量的低效失效末端治理设施将进行升级改造，这对除尘行业带来重大政策利好，有助于除尘行业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

2023 年 12 月，国务院印发《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国发〔2023〕24 号），将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城市总数调整为 82 个，提出要以改善空气质量为核心，以减少重污染天气和解决人民群众身边的突出大气环境问题为重点，以降低 PM2.5 浓度为主线，突出精准、科学、依法治污，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

2024 年 3 月，工信部等七部委出台《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工信部联规〔2024〕53 号），明确了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同时各地陆续出台了地方版的《低效失效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加大了排查整治力度，有力推动了低效失效环保设备的淘汰、整改和升级更新。

二、 行业标准与资质

公司产品执行除尘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4-2019）和电除尘用三相高压整流电源（JBT 11395-2013）两个标准，公司已取得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设计资质证书和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证书，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一) 行业标准情况

序号	行业标准类别	制定单位	重点内容	公司达标情况
1	除尘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4-2019）	国家标准委	规定了除尘器的能效等级、能效限定值和能效测试方法	达标
2	电除尘用三相高压整流电源（JBT 11395-2013）	工业和信息化部	规定了电除尘用工频、晶闸管移相调压控制三相高压整流电源的产品型号、性能参数、技术要求、检验检测、试验方法、标志、包装、运输和储存。	达标

(二) 业务资质情况

序号	许可证名称	编号	发证单位	取得主体	资质等级或许可范围	有效期
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5030590	厦门市建设局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可从事是资质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工程总承包业务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5074307（临）	厦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5 年 7 月 25 日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4E33687R1M/35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静电除尘用硅整流变压器电源的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2027 年 9 月 7 日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4S32904R1M/35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静电除尘用硅整流变压器电源的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2027 年 9 月 9 日
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3Q35748R4M/35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静电除尘用硅整流变压器电源的设计、生产	2026 年 7 月 28 日

三、 主要技术或工艺

公司的主要技术和工艺为：在进口喇叭处加装三角翼湍流器流场导流装置，前级电场阴极系统采用顶部电磁振打和小分区供电，中电场采用通透型百叶变流电场和顶部电磁振打，末电场采用横向旋转极板和钢刷摩擦清灰系统。选用新型三相高效脉冲节能电源，采用高低压一体化智能振打控制系统，加装远程移动终端实时监控系統。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主要技术或工艺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技术名称	技术原理	日处理能力(吨)
1	电除尘器机电一体化	静电吸附粉尘	

四、 环境治理技术服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环境治理设备销售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环境治理工程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包方式	中标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原料烧结四车间 4#机头电除尘改造	工程总承包	2024 年 3 月 12 日	2024 年 3 月 15 日	3,900.00	已验收
污泥压球项目静电除尘器+脱硫除尘一体化工程	工程总承包	2024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9 日	419.00	已验收
烧结烟气深度治理及脱硫、脱硝项目	工程总承包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	1,328.23	已验收
化学浆石灰窑静电除尘器改造	工程总承包	2024 年 8 月 10 日	2024 年 8 月 10 日	570.00	已验收
7#锅炉电除尘器提效改造工程	工程总承包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13 日	139.00	已验收
梅钢炼铁厂五号烧结机绿色低碳升级改造	分包	2024 年 10 月 14 日	2024 年 10 月 14 日	763.00	未完工
窑尾烟气静电除尘系统	工程总承包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1,290.00	未开工
265 烧结机机头静电除尘器提效改造	工程总承包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40.00	未开工

(二) 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的正在履行的订单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收入确认情况
-	-		-	-	-

重大订单执行详细情况：

-

七、 环境治理运营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PPP 项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行业披露要求

(一) 水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二) 大气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

1.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收入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 固体废物治理并发电业务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 危险废物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谢友金	董事长	男	1962 年 5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19,311,600	0	19,311,600	31.58%
谢世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4 年 3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6,872,249	0	6,872,249	11.24%
柯岚	董事、总经理	男	1981 年 8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4,768,500	0	4,768,500	7.80%
谢友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1 年 3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4,562,250	0	4,562,250	7.46%
谢玉林	董事、生产总监	男	1985 年 9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2,114,475	0	2,114,475	3.46%
谢清友	监事会主席	男	1965 年 5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2,227,500	0	2,227,500	3.64%
谢钟明	监事	男	1983 年 2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3,597,825	0	3,597,825	5.88%
连天华	职工监事	男	1970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0	0	0	0%
危东华	财务总监	男	1983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0	0	0	0%
涂敏	董事会秘书	女	1986 年 4 月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7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谢友金、谢友煌、谢世金、谢清友系亲兄弟关系；谢玉林、谢钟明系亲兄弟关系；谢玉林、谢钟明系谢友金、谢友煌、谢世金、谢清友的侄子；谢友金为股东绿洋信德、绿洋众邦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谢宇臣为谢友金、谢友煌、谢世金、谢清友的侄子。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5	1	2	14
生产人员	26	0	0	26
销售人员	35	5	4	36
技术人员	50	3	2	51
财务人员	6	0	0	6
员工总计	132	9	8	13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0
本科	49	48
专科	25	24
专科以下	56	61
员工总计	132	13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公司薪酬制度合理有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全体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支付员工薪酬，按时缴纳“五险一金”。年末根据公司业绩及个人表现发放年终奖金，以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2、员工培训：公司积极鼓励员工自身再深造和学习，有计划的对员工进行培训，持续不断地提升员工素质和能力，为员工的再教育提供了良好的物质和精神依托。 3、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傅长辉	无变动	研发工程师	1,567,500	0	1,567,500
袁朝	无变动	市场部副总监	1,386,000	0	1,386,000
谢宇臣	无变动	研发部副经理	1,334,850	0	1,334,850
吴志勇	无变动	市场部项目经理	418,275	0	418,275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本期核心员工无变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 5 名董事，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制定并完善了相关重大事项的内控制度，为公司“三会”运行以及相关事宜的决策提供了重要的保障。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公司需要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2025)京会兴审字第 0024005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沈延红	牟了然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0	
审计报告正文： -		

审 计 报 告

【2025】京会兴审字第 00240059 号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绿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绿洋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绿洋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营业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和附注五、（二十九）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厦门绿洋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及备品备件、电除尘器项目总包。 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43,035,390.94元，其中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收入为人民币6,904,153.25元，电除尘器项目总包收入为人民币131,720,472.57元，合计占营业收入的96.92%。 厦门绿洋公司对于销售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并按照合同约定需履行设备调试义务的，由客户对设备调试验收完成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电除尘器项目总包业务，按照合同约定需履行安装、调试义务的，由客户验收完成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销售备品备件商品，在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被操纵以达到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较高。我们对厦门绿洋公司的营业收入确认进行了大量的审计工作，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并测试厦门绿洋公司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价厦门绿洋公司营业收入确认政策。 （3）对营业收入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 （4）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对与主要客户本年度交易额、期末往来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5）对营业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相关销售合同中控制权条款和验收单、签收单等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检查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基于我们所执行的审计工作，厦门绿洋公司对左述的营业收入确认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

2、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和附注五、（三）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于2024年12月31日，厦门绿洋公司应收账款原值为人民币91,869,802.27元，损失准备为人民币15,224,861.06元，管理层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管理层按单项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应收账款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确认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并测试厦门绿洋公司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相关内部控制； （2）获取管理层编制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表，复核计提损失准备的准确性； （3）检查管理层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过程中使用的关键输入数据（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率、历史客户回款情况及应收账款账龄），并将其与相关财务记录及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价管理层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过程中使用的关键输入数据的合理性； （4）了解及评价管理层识别相关前瞻性因素的过程，评价管理层对前瞻性因素的预期变动估计的合理性。 （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损失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我们所执行的审计工作，厦门绿洋公司管理层在对左述的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中所作出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厦门绿洋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厦门绿洋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厦门绿洋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

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厦门绿洋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厦门绿洋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厦门绿洋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厦门绿洋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

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厦门绿洋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厦门绿洋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延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牟了然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882,694.98	4,163,184.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1,544,232.24	5,192,727.76
应收账款	五、（三）	76,644,941.21	75,656,646.35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878,200.00	567,690.00
预付款项	五、（五）	1,326,718.51	962,011.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6,250,527.85	4,749,942.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25,847,943.05	42,616,385.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八）	16,204,742.64	11,262,077.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92,419.70	1,084,852.27
流动资产合计		143,672,420.18	146,255,517.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	93,680,447.52	1,692,385.74
在建工程	五、（十一）	1,005,569.16	90,037,381.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二）	13,325,107.76	13,509,710.3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521,251.77	819,109.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四）	6,907,698.00	5,138,415.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440,074.21	111,197,002.51
资产总计		259,112,494.39	257,452,520.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51,099,569.52	45,354,050.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七）	48,093,438.19	46,447,213.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八）	14,684,216.21	17,607,325.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4,508,666.49	4,013,975.97
应交税费	五、（二十）	6,405,131.10	6,998,584.31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3,239,137.17	218,277.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7,731,609.55	4,894,182.39
流动负债合计		135,761,768.23	125,533,609.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三）	58,401,147.63	61,734,910.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四）	1,905,084.76	1,945,762.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306,232.39	63,680,673.39
负债合计		196,068,000.62	189,214,282.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五）	61,145,328.00	61,145,3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六）	2,577,307.77	2,577,307.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七）	4,742,494.49	4,742,494.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八）	-5,420,636.49	-226,89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044,493.77	68,238,237.5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044,493.77	68,238,237.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9,112,494.39	257,452,520.34

法定代表人：谢友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东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危东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61,091.70	3,492,106.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197,595.90	5,192,727.76
应收账款	十四、（一）	76,644,941.21	75,656,646.35
应收款项融资		878,200.00	567,690.00
预付款项		1,324,218.51	962,011.19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14,635,983.85	4,556,833.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317,369.04	43,023,138.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6,204,742.64	11,262,077.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69.54	46,471.13
流动资产合计		151,971,712.39	144,759,702.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7,237.90	1,569,528.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1,675.98	321,649.6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1,251.77	819,109.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52,941.48	4,654,457.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83,107.13	37,364,744.93
资产总计		189,954,819.52	182,124,447.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099,569.52	45,354,05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57,061.61	21,046,110.6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72,356.06	3,895,045.14
应交税费		6,210,830.61	6,974,771.78
其他应付款		2,933,923.79	4,722,477.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2,193,741.33	25,116,850.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384,973.21	4,894,182.39
流动负债合计		123,052,456.13	112,003,487.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	0
负债合计		123,052,456.13	112,003,487.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1,145,328.00	61,145,3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77,307.77	2,577,307.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42,494.49	4,742,494.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62,766.87	1,655,829.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902,363.39	70,120,95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954,819.52	182,124,447.7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43,035,390.94	105,844,155.4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九）	143,035,390.94	105,844,155.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262,204.66	118,439,572.2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九）	121,408,063.74	93,310,565.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	1,540,875.45	385,236.97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一）	10,472,165.65	9,239,341.21
管理费用	五、（三十二）	8,053,751.99	8,410,650.60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三）	5,734,828.13	4,869,707.81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3,052,519.70	2,224,070.35
其中：利息费用		2,985,420.40	2,268,142.80
利息收入		6,360.87	60,067.94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564,154.52	1,512,500.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22,025.68	-6,670,972.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270,857.71	-424,926.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5,542.59	-18,178,815.6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八）	7,483.83	1,215.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63,026.42	-18,180,031.2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九）	-1,769,282.68	-3,415,394.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3,743.74	-14,764,636.6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3,743.74	-14,764,636.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3,743.74	-14,764,636.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93,743.74	-14,764,636.6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93,743.74	-14,764,636.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4

法定代表人：谢友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东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危东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141,584,956.45	105,844,155.44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119,615,809.30	93,433,351.51
税金及附加		1,248,193.38	288,069.00
销售费用		10,472,165.65	9,239,341.21
管理费用		6,471,886.85	7,019,402.26
研发费用		5,734,828.13	4,869,707.81
财务费用		2,456,005.93	2,025,790.92
其中：利息费用		2,389,561.76	2,019,036.39
利息收入		5,565.88	8,557.03
加：其他收益		298,535.38	1,187,791.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475.43	-6,668,579.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0,857.71	-424,926.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0,730.55	-16,937,221.5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6,350.00	1,0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17,080.55	-16,938,271.58
减：所得税费用		-1,198,484.14	-2,931,436.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8,596.41	-14,006,834.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8,596.41	-14,006,834.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18,596.41	-14,006,834.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041,702.55	61,942,492.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9,018.16	6,987,45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0,247,242.76	2,685,78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197,963.47	71,615,733.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300,881.25	49,691,112.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84,025.38	19,164,564.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20,275.72	7,323,804.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5,229,937.67	14,795,34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35,120.02	90,974,82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四十一）	15,062,843.45	-19,359,087.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63,334.19	34,693,39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3,334.19	34,693,39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3,334.19	-34,693,396.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185,000.00	82,3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五、（四十）	75,185,000.00	82,3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759,150.00	37,212,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05,848.51	5,129,289.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五、（四十）	77,364,998.51	42,341,389.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9,998.51	40,028,610.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9,510.75	-14,023,87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8,184.23	18,182,058.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7,694.98	4,158,184.23

法定代表人：谢友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东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危东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848,599.61	70,583,944.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200.04	868,101.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51,870.20	4,853,82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91,669.85	76,305,868.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466,156.68	44,120,733.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94,659.33	18,578,210.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25,012.47	7,226,285.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28,307.98	25,804,75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14,136.46	95,729,98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2,466.61	-19,424,120.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4,920.26	16,644.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920.26	16,64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20.26	-16,644.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185,000.00	57,3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185,000.00	57,3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435,000.00	33,8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3,627.92	2,923,986.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58,627.92	36,793,986.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6,372.08	20,576,013.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8,985.21	1,135,24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7,106.49	2,351,857.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6,091.70	3,487,106.4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45,328.00	-	-	-	2,577,307.77	-	-	-	4,742,494.49		-226,892.75		68,238,237.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45,328.00	-	-	-	2,577,307.77	-	-	-	4,742,494.49		-226,892.75		68,238,237.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93,743.74		-5,193,743.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93,743.74		-5,193,743.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145,328.00	-	-	-	2,577,307.77	-	-	-	4,742,494.49		-5,420,636.49		63,044,493.77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45,328.00				2,577,307.77				4,742,494.49		15,760,650.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45,328.00				2,577,307.77				4,742,494.49		15,760,650.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987,543.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64,636.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22,906.56		-1,222,906.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2,906.56		-1,222,906.5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145,328.00	-	-	-	2,577,307.77	-	-	-	4,742,494.49		-226,892.75		68,238,237.51

法定代表人：谢友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东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危东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45,328.00	-	-	-	2,577,307.77	-	-	-	4,742,494.49		1,655,829.54	70,120,95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45,328.00	-	-	-	2,577,307.77	-	-	-	4,742,494.49		1,655,829.54	70,120,95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8,596.41	-3,218,59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18,596.41	-3,218,596.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145,328.00	-	-	-	2,577,307.77	-	-	-	4,742,494.49		-1,562,766.87	66,902,363.39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45,328.00				2,577,307.77				4,742,494.49		16,885,571.09	85,350,70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45,328.00				2,577,307.77				4,742,494.49		16,885,571.09	85,350,70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229,741.55	-15,229,741.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06,834.99	-14,006,834.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22,906.56	-1,222,906.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2,906.56	-1,222,906.5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145,328.00	-	-	-	2,577,307.77	-	-	-	4,742,494.49		1,655,829.54	70,120,959.80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于1996年2月28日经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股票代码:873025),法定代表人谢友金,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200260147682E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1,145,328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145,328.00元,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63号西南2-3楼,实际控制人为谢友金。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所处工业烟尘污染治理行业,公司的商业模式表现为以工程总承包的形式,以销定产,利用自有的电除尘核心技术优势,事前根据客户需求和现场实际工况条件,帮助客户量身定制技术可行性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最具核心价值和技术含量的选型设计方案和工程实施规划,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公司根据客户提出的具体环保要求,设计烟尘污染治理解决方案,并参加客户的招投标遴选;确定中标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技术协议的标准确定最终的污染防治设计方案;公司通过动态项目管理,统一对工程进度、施工安全、质量以及工程验收进行全方位控制,组织产品设计、生产、安装、调试及售后技术服务,从而获取收入。收入主要来源于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及备品备件、电除尘器项目总承包。

公司经营范围:大气污染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气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钢结构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5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二) 历史沿革

1、公司成立

1996年2月5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名称,该名称保留期为六个月,企业名称保留期至1996年8月4日。

1996年2月6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股东签订《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章程》。该章程规定,由厦门铁路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汤黎荣及谢友金共同出资设立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公司住所地为厦门电务段厦北检修大楼三楼,法定代表人为汤黎荣,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电除尘器及环保系列产品、电控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工程设计和安装;环保设备、电控设备、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化工材料(化学危险物品除外)、建筑材料批发、零售。公司营业期限为十年。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

1996 年 2 月 13 日，厦门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厦审事验字（1996）第 03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1996 年 2 月 13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已收到其股东厦门铁路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汤黎荣及谢友金投入的注册资本合计伍拾万元整，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

1996 年 2 月 28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厦门铁路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00
汤黎荣	货币	20.00	40.00
谢友金	货币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2、公司变更

（1）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7 年 5 月 9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罗灵、汤黎荣、谢友金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将股东厦门铁路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 20% 股权共人民币 10 万元分别转让给罗灵和谢友金各人民币 5 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已经厦门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厦中验字（1997）第 047 号验资报告。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罗灵	货币	5.00	10.00
汤黎荣	货币	20.00	40.00
谢友金	货币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2）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2 月 18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汤黎荣、谢友煌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将股东汤黎荣所持有的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共 15 万元转让给谢友金；同意将股东罗灵所持有的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共 5 万元转让给谢友煌。上述股权转让已经厦门诚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厦诚会验字（2001）第 048 号验资报告。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煌	货币	5.00	10.00
汤黎荣	货币	5.00	10.00
谢友金	货币	40.00	80.00
合计		50.00	100.00

（3）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5 年 9 月 18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至 10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5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永瑞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厦永瑞恒信验【2005】Y150 号验资报告。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煌	货币	5.00	5.00
汤黎荣	货币	5.00	5.00
谢友金	货币	90.00	90.00
合计		100.00	100.00

（4）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6 年 9 月 6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谢友煌、柯岚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将股东汤黎荣所持有的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 5% 的股权共 5 万元转让给柯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至 18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8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人民币 72 万元，股东谢友煌出资人民币 4 万元，股东柯岚出资人民币 4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凌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厦凌志会所（2006）验字第 650 号验资报告。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	162.00	90.00
谢友煌	货币	9.00	5.00
柯岚	货币	9.00	5.00
合计		180.00	100.00

（5）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8 年 1 月 8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谢友煌、柯岚、谢世金、谢清友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180 万元增至 28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10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人民币 34 万元，股东谢友煌出资人民币 19 万元，股东柯岚出资人民币

19 万元，股东谢世金出资人民币 14 万元，股东谢清友出资人民币 14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新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厦新昌会验字[2008]第 AY005 号验资报告。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	196.00	70.00
谢友煌	货币	28.00	10.00
柯岚	货币	28.00	10.00
谢世金	货币	14.00	5.00
谢清友	货币	14.00	5.00
合计		280.00	100.00

（6）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 年 3 月 17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280 万元增至 50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22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人民币 154 万元，股东谢友煌出资人民币 22 万元，股东柯岚出资人民币 22 万元，股东谢世金出资人民币 11 万元，股东谢清友出资人民币 1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厦门方华验（2009）A193 号验资报告。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	350.00	70.00
谢友煌	货币	50.00	10.00
柯岚	货币	50.00	10.00
谢世金	货币	25.00	5.00
谢清友	货币	25.00	5.00
合计		500.00	100.00

（7）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6 月 20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谢友煌、柯岚、谢世金、谢清友、谢玉林、谢钟明、谢捷传、吴志勇、陈清春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至 90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40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人民币 190 万元，股东谢友煌出资人民币 40 万元，股东柯岚出资人民币 40 万元，股东谢世金出资人民币 65 万元，股东谢清友出资人民币 20 万元，股东谢玉林出资人民币 9 万元，股东谢钟明出资人民币 9 万元，股东谢捷传出资人民币 9 万元，股东吴志勇出资人民币 9 万元，股东陈清春出资人民币 9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市集易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厦集易达验字（2016）第 10853 号验资报告。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	540.00	60.00
谢友煌	货币	90.00	10.00
柯岚	货币	90.00	10.00
谢世金	货币	90.00	10.00
谢清友	货币	45.00	5.00
谢玉林	货币	9.00	1.00
谢钟明	货币	9.00	1.00
谢捷传	货币	9.00	1.00
吴志勇	货币	9.00	1.00
陈清春	货币	9.00	1.00
合计		900.00	100.00

（8）第六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8 月 17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谢友煌、柯岚、谢世金、谢清友、谢玉林、谢钟明、谢捷传、吴志勇、陈清春、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 万元增至 1039.25 万元，股东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 278.50 万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39.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39.2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市集易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厦集易达验字（2016）第 11164 号验资报告。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	540.00	51.96
谢友煌	货币	90.00	8.66
柯岚	货币	90.00	8.66
谢世金	货币	90.00	8.66
谢清友	货币	45.00	4.33
谢玉林	货币	9.00	0.866
谢钟明	货币	9.00	0.866
谢捷传	货币	9.00	0.866
吴志勇	货币	9.00	0.866
陈清春	货币	9.00	0.866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39.25	13.40
合计		1039.25	100.00

（9）企业类型变更

2017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公司，并聘请相关中介机构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启动改制。

2017 年 8 月 9 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40043 号《审计报告》, 公司经审定的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为人民币 10,729,125.61 元。

2017 年 8 月 10 日, 评估师对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 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7)第 040003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665.11 万元。

2017 年 8 月 10 日, 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同意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10,729,125.61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1,039.25 万元, 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折股比例为 0.9686:1。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并更名为“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 发出创立大会通知, 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 同意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10,729,125.61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1,039.25 万元, 每股面值 1 元, 共计 1,039.25 万股, 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7 年 8 月 25 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字【2017】京会兴验字第 03040007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公司(筹)已经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股本)1,039.25 万元。

2017 年 9 月 20 日,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换发股份公司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 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10) 第七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 年 12 月 13 日,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同意吸收新股东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增加注册资本至 1,582.45 万元。该次增资公司参照上次增资价格以及每股净资产价格, 经协商每股定价人民币 2.50 元。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厦门市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华会验字(2017)Y-077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止, 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1,582.45 万元, 实收资本 1,582.45 万元。

2017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	580.00	36.652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44.20	15.432
谢世金	货币	190.00	12.007
柯岚	货币	140.00	8.847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39.25	8.800
谢友煌	货币	130.00	8.215
谢清友	货币	60.00	3.791
谢玉林	货币	59.00	3.728
吴志勇	货币	13.00	0.821
谢钟明	货币	9.00	0.569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捷传	货币	9.00	0.569
陈清春	货币	9.00	0.569
合计		1582.45	100.00

（11）第八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现有总股本 15,824,5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权益分派前总股本为 15,824,500 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 23,736,750 股。2018 年 6 月 13 日，厦门市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华会验字（2018）Y-029 号《验资报告》，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2,373.675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2,373.675 万元。2018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870.00	36.652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366.30	15.432
谢世金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85.00	12.007
柯岚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10.00	8.847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08.875	8.800
谢友煌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95.00	8.215
谢清友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90.00	3.791
谢玉林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88.50	3.728
吴志勇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9.50	0.821
谢钟明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50	0.569
谢捷传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50	0.569
陈清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50	0.569
合计		2373.675	100.00

（12）第九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9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现有总股本 23,736,75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权益分派

后总股本增至 30,857,775 股。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30,857,775.00 元，实收资本 30,857,775.00 元。2019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31.00	36.652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76.19	15.432
谢世金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370.50	12.007
柯岚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73.00	8.847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71.5375	8.800
谢友煌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53.50	8.215
谢清友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7.00	3.791
谢玉林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5.05	3.728
吴志勇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5.35	0.821
谢钟明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69
谢捷传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69
陈清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69
合计		3085.7775	100.00

（13）第十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行为确定对象发行，发行对象共计 9 名，为公司在册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认定的核心员工。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00 元，发行数量 4,1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300,000.00 元，缴款时间 2020 年 4 月 15 日。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3,495.7775 万元，实收资本 3,495.7775 万元。2020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61.00	33.211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货币、资本公积转	476.19	13.622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	增		
谢世金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11.50	11.771
柯岚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89.00	8.267
谢友煌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73.50	7.824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71.5375	7.768
谢清友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3.00	3.805
谢玉林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27.05	3.634
谢钟明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23.05	3.520
傅长辉	货币	95.00	2.718
袁朝	货币	74.50	2.131
吴志勇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5.35	0.725
谢捷传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02
陈清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02
合计		3495.7775	100.00

（14）第十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为确定对象的发行，发行对象共计 9 名，为公司在册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认定的核心员工。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60 元，发行数量 2,1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60,000.00 元。缴款时间 2021 年 6 月 23 日。截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37,057,775.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37,057,775.00 元。2021 年 7 月 7 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70.40	31.5831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76.19	12.8499
谢世金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16.50	11.2392
柯岚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89.00	7.7986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煌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76.50	7.4613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71.5375	7.3274
谢钟明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18.05	5.8841
谢清友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5.00	3.6430
谢玉林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28.15	3.4581
傅长辉	货币	95.00	2.5636
袁朝	货币	84.00	2.2667
谢宇臣	货币	80.90	2.1831
吴志勇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9.45	0.7947
谢捷传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4736
陈清春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4736
合计		3705.7775	100.00

（15）第十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股本由 37,057,775.00 股增至 61,145,328.00 股。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友金	货币、转增资本	1,931.1600	31.5831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转增资本	784.7235	12.8337
谢世金	货币、转增资本	687.2249	11.2392
柯岚	货币、转增资本	476.8500	7.7986
谢友煌	货币、转增资本	456.2250	7.4613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转增资本	448.0369	7.3274
谢钟明	货币、转增资本	359.7825	5.8841
谢清友	货币、转增资本	222.7500	3.6430
谢玉林	货币、转增资本	211.4475	3.4581
傅长辉	货币、转增资本	156.7500	2.5636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其他股东	货币、转增资本	379.5826	6.2079
合计		6,114.5328	100.0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人民币 3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人民币 3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人民币 3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人民币 300 万元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经复核后, 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 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 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子公司。子公司,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 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 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 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一）公允价值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6.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

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一)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

入值。

（十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十三）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应收账款

（十五）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代垫款及其他款项

（十六）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一般原则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 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 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 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 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具体政策: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 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合同资产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八)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

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 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 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 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 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一）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

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估计情况及摊销方法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5.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中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 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

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进行会计处理。单独售价，是指企业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的价格。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 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 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 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 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义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 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 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 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 本公司为代理人, 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 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 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 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 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 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 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 否则, 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 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及合同价款, 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 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 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 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 同时, 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 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 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 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销售商品、提供工程项目建造服务。

销售商品

本公司生产并销售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备品备件等产品。

不提供安装服务的设备, 本公司将设备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 在客户取得货物验收后且达到控制权转移时点后确认收入。

提供安装服务的设备, 由于安装服务复杂、与设备存在重大整合, 故安装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本公司将设备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安装完成, 经客户对设备正常运行验收后确认收入。

备品备件产品, 本公司将产品按照合同规定通过快递、物流发往约定交货地点, 在客户

对货物快递、物流签收后且达到控制权转移时点后确认收入。

本公司给予各个行业客户的信用期与各个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提供工程项目建造服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电除尘器工程项目总承包建造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及行业惯例，客户在电除尘器工程整体完工并正常运行后才能取得并消耗相关经济利益；在建造过程中，由本公司作为建造工程总承包方，根据工程项目既定设计，控制工程整体的建造活动，并承担相关所有风险；本公司建造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虽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但本公司需在工程整体完工并经客户对电除尘器工程正常运行验收后，方有权收取款项，即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无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因此，本公司按照工程整体完工并经客户对电除尘器工程正常运行验收后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预计不存在工程项目合同履约致使最终客户付款的期间超过一年的情况。因此，本公司并未就货币时间价值调整交易价格。

根据合同约定，客户会根据最终验收结果对合同约定的金额进行调整，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对合同金额进行调整后确定交易价格。

（二十九）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

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二）债务重组

1. 债务重组损益的确认时点

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债务重组方式包括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修改其他条款，以及前述一种以上方式的组合等重组方式。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

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债务重组损益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A、受让金融资产

本公司受让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为债务重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B、受让非金融资产

本公司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初始入账价值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加上相关税费计量，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为债务重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C、修改其他条款

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本公司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D、组合方式

债务重组采用组合方式的，一般可以认为对全部债权的合同条款作出了实质性修改，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和受让的新金融资产，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在债务重组合同生效日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在合同生效日的公允价值扣除重组债权和受让金融资产当日公允价值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A、以资产清偿债务

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修改其他条款

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重组债务，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与终止确认的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或仅导致部分债务终止确认，对于未终止确认的部分债务，本公司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D、组合方式

债务重组采用组合方式的,对于权益工具,本公司初始确认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修改其他条款的债务重组,参照上述“C、修改其他条款”进行会计处理。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A.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解释第 17 号规定,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 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在首次执行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时, 应当按照上述会计处理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C.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根据解释第 17 号规定, 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 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 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 该融资安排延长了公司的付款期, 或者提前了该公司供应商的收款期。

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界定, 就供应商融资安排下与现金流量表相关的披露以及与金融负债相关的风险信息披露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 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A、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 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 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贷记“预计负债”科目, 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执行解释第 18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 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 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 但不得对该部分投

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执行解释第 18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包括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数字货币	-	-
银行存款	4,882,694.98	4,163,184.23
其他货币资金	-	-
未到期应收利息	-	-
合计	4,882,694.98	4,163,184.2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质押、冻结等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五、（十五）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544,232.24	5,192,727.76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7,446,719.74

3. 期末本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524,000.00

（三）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304,577.87	35,597,133.44
1 至 2 年	12,907,776.67	40,130,531.28
2 至 3 年	31,682,845.28	6,004,875.67
3 至 4 年	4,879,608.07	5,787,214.12
4 至 5 年	3,763,514.12	1,056,172.20
5 年以上	3,331,480.26	2,286,208.06
小计	91,869,802.27	90,862,134.77
减：坏账准备	15,224,861.06	15,205,488.42
合计	76,644,941.21	75,656,646.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01,700.00	30.81	3,612,693.01	12.76	24,689,006.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568,102.27	69.19	11,612,168.05	/	51,955,934.22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中：	/	/	/	/	/
账龄组合	63,568,102.27	69.19	11,612,168.05	18.27	51,955,934.22
合计	91,869,802.27	100.00	15,224,861.06	/	76,644,941.21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26,700.00	29.63	3,371,061.85	12.52	23,555,638.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935,434.77	70.37	11,834,426.57	/	52,101,008.20
其中：	/	/	/	/	/
账龄组合	63,935,434.77	70.37	11,834,426.57	18.51	52,101,008.20
合计	90,862,134.77	100.00	15,205,488.42	/	75,656,646.35

（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鑫达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7,096,000.00	3,009,843.01	11.11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广富集团有限公司	1,205,700.00	602,850.00	5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8,301,700.00	3,612,693.01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929,577.87	1,089,139.45	3.21
1 至 2 年	12,907,776.67	1,200,423.23	9.30
2 至 3 年	7,297,889.50	1,825,931.95	25.02
3 至 4 年	2,337,863.85	1,102,069.02	47.14
4 至 5 年	3,763,514.12	3,063,124.14	81.39
5 年以上	3,331,480.26	3,331,480.26	100.00
合计	63,568,102.27	11,612,168.05	/

续表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597,133.44	1,370,489.64	3.85
1 至 2 年	15,745,575.50	1,624,943.39	10.32
2 至 3 年	3,463,131.45	1,164,304.79	33.62
3 至 4 年	5,787,214.12	4,332,308.49	74.86
4 至 5 年	1,056,172.20	1,056,172.20	100.00
5 年以上	2,286,208.06	2,286,208.06	100.00
合计	63,935,434.77	11,834,426.57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5,205,488.42	29,372.64	-	10,000.00	-	15,224,861.0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4,987,347.52 元，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2,742,239.01 元，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小计 67,729,586.53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2.21%，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066,930.14 元。

（四）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78,200.00	567,690.00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878,200.00	567,69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878,200.00	567,690.00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45,363.66	-

（五）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04,090.30	90.76	962,011.19	100.00
1 至 2 年	122,628.21	9.24	-	-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326,718.51	100.00	962,011.1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26,452.9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2.29%。

（六）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250,527.85	4,749,942.41
合计	6,250,527.85	4,749,942.41

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399,471.23	5,406,232.75
1 至 2 年	4,500,000.00	1,001,134.00
2 至 3 年	1,134.00	100,000.00
3 至 4 年	100,000.00	500,000.00
4 至 5 年	500,000.00	-
小计	8,500,605.23	7,007,366.75
减：坏账准备	2,250,077.38	2,257,424.34
合计	6,250,527.85	4,749,942.41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871,634.00	1,918,134.00
备用金	128,971.23	72,337.76
代扣代缴款项	-	194,424.32
预付账款转入	4,500,000.00	4,822,470.67
小计	8,500,605.23	7,007,366.75
减：坏账准备	2,250,077.38	2,257,424.34
合计	6,250,527.85	4,749,942.41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500,000.00	52.94	2,250,000.00	50.00	2,25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000,605.23	47.06	77.38	/	4,000,527.85
其中：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871,634.00	45.55	-	-	3,871,634.00
应收代垫款及其他款项	128,971.23	1.52	77.38	0.06	128,893.85
合计	8,500,605.23	100.00	2,250,077.38	/	6,250,527.85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500,000.00	64.22	2,250,000.00	50.00	2,25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507,366.75	35.78	7,424.34	/	2,499,942.41
其中：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918,134.00	27.37	-	-	1,918,134.00
应收代垫款及其他款项	589,232.75	8.41	7,424.34	1.26	581,808.41
合计	7,007,366.75	100.00	2,257,424.34	/	4,749,942.41

②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00,605.23	77.38	4,000,527.85	/	/
组合 1：应收利息	-	-	-	-	-
组合 2：应收股利	-	-	-	-	-
组合 3：应收往来款	-	-	-	-	-
组合 4：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871,634.00	-	3,871,634.00	-	无坏账风险
组合 5：应收代垫款及其他款项	128,971.23	77.38	128,893.85	0.06	预计无法收回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小计	4,000,605.23	77.38	4,000,527.85	/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50.00	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4,5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	-	-	/	/
合计	8,500,605.23	2,250,077.38	6,250,527.85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与北京长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长霖公司）签订服务合同，服务费 4,500,000.00 元，后因北京长霖公司构成合同违约，应退未退服务费 4,500,000.00 元。有关服务合同的进一步执行方案，仍与北京长霖公司持续协调中。该单位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因相关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③ 期初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7,366.75	7,424.34	2,499,942.41	/	/
组合 1：应收利息	-	-	-	-	-
组合 2：应收股利	-	-	-	-	-
组合 3：应收往来款	-	-	-	-	-
组合 4：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918,134.00	-	1,918,134.00	-	无坏账风险
组合 5：应收代垫款及其他款项	589,232.75	7,424.34	581,808.41	1.26	预计无法收回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小计	2,507,366.75	7,424.34	2,499,942.41	/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50.00	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4,5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	-	-	/	/
合计	7,007,366.75	2,257,424.34	4,749,942.41	/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7,424.34	2,250,000.00	-	2,257,424.3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7,346.96	-	-	7,346.96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7.38	2,250,000.00	-	2,250,077.3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长霖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转入	4,500,000.00	1 至 2 年	52.94	2,250,000.00
江苏沙钢钢铁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20,000.00	1 年以内	14.35	-
重庆高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9.41	-
重庆市大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5.88	-
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岩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0	4 至 5 年	5.88	-
合计	/	7,520,000.00	/	88.46	2,250,000.00

（七）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66,975.39	266,997.12	2,299,978.27
在产品	22,789,899.23	-	22,789,899.23
库存商品	712,752.63	-	712,752.63
发出商品	45,312.92	-	45,312.92
合计	26,114,940.17	266,997.12	25,847,943.05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04,097.50	132,373.69	2,371,723.81
在产品	39,565,491.90	-	39,565,491.90
库存商品	151,453.82	-	151,453.82
发出商品	527,716.34	-	527,716.34
合计	42,748,759.56	132,373.69	42,616,385.8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2,373.69	146,283.59	-	11,660.16	-	266,997.12

续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量基础，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 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相关存货部分出售

（八）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17,010,739.01	805,996.37	16,204,742.64	11,943,500.00	681,422.25	11,262,077.75

2. 合同资产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10,739.01	100.00	805,996.37	/	16,204,742.64
其中：账龄组合	17,010,739.01	100.00	805,996.37	4.74	16,204,742.64
合 计	17,010,739.01	100.00	805,996.37	/	16,204,742.64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43,500.00	100.00	681,422.25	/	11,262,077.75
其中：账龄组合	11,943,500.00	100.00	681,422.25	5.71	11,262,077.75
合 计	11,943,500.00	100.00	681,422.25	/	11,262,077.75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742,239.01	409,025.87	3.21
1 至 2 年	4,268,500.00	396,970.50	9.30
合计	17,010,739.01	805,996.37	/

续表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518,500.00	327,962.25	3.85
1 至 2 年	3,425,000.00	353,460.00	10.32
合计	11,943,500.00	681,422.25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或核销	期末余额
质量保证金	681,422.25	124,574.12	-	-	805,996.3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合同资产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5,972,239.01 元，占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3.9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09,415.87 元。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84,850.16	1,038,381.14
预缴企业所得税	7,569.54	46,471.13
合计	92,419.70	1,084,852.27

(十) 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3,680,447.52	1,692,385.7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93,680,447.52	1,692,385.74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期初余额	4,627,858.48	2,131,438.51	3,029,088.66	1,803,746.32	-	11,592,131.97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83,108,787.33	10,685,858.48	184,761.06	123,884.91	106,267.75	94,209,559.53
（1）购置	-	13,876.11	184,761.06	123,884.91	106,267.75	428,789.83
（2）在建工程转入	83,108,787.33	10,671,982.37	-	-	-	93,780,769.7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87,736,645.81	12,817,296.99	3,213,849.72	1,927,631.23	106,267.75	105,801,691.50
二、累计折旧	/	/	/	/	/	/
1. 期初余额	3,949,900.37	1,842,340.32	2,841,196.66	1,266,308.88	-	9,899,746.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8,183.28	821,819.89	54,667.45	281,847.06	24,980.07	2,221,497.75
（1）计提	1,038,183.28	821,819.89	54,667.45	281,847.06	24,980.07	2,221,497.7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4,988,083.65	2,664,160.21	2,895,864.11	1,548,155.94	24,980.07	12,121,243.98
三、减值准备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82,748,562.16	10,153,136.78	317,985.61	379,475.29	81,287.68	93,680,447.52
2. 期初账面价值	677,958.11	289,098.19	187,892.00	537,437.44	-	1,692,385.74

（2）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8,882,192.43
机器设备	8,352,291.50
合计	27,234,483.93

（十一）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05,569.16	90,037,381.38
工程物资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005,569.16	90,037,381.38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岩环保智能装备制造项目	-	-	-	90,037,381.38	-	90,037,381.38
零星工程	1,005,569.16	-	1,005,569.16	-	-	-
合计	1,005,569.16	-	1,005,569.16	90,037,381.38	-	90,037,381.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龙岩环保智能装备制造项目	108,000,000.00	90,037,381.38	3,743,388.32	93,780,769.70	-	-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龙岩环保智能装备制造项目	86.83	100.00	4,145,482.48	1,876,748.91	3.08	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一、账面原值	/
1.期初余额	14,254,588.95
2.本期增加金额	99,009.90
(1) 其他	99,009.90
3.本期减少金额	-
4.期末余额	14,353,598.85
二、累计摊销	/
1.期初余额	744,878.65
2.本期增加金额	283,612.44
(1) 计提	283,612.44
3.本期减少金额	-
4.期末余额	1,028,491.09
三、减值准备	/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3.本期减少金额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13,325,107.76
2.期初账面价值	13,509,710.30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19,109.77	-	297,858.00	-	521,251.77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7,474,938.44	2,621,240.77	17,462,912.76	2,619,681.89
资产减值准备	1,072,993.49	160,949.02	813,795.94	122,069.39
可抵扣亏损	24,690,704.01	4,125,508.21	14,688,838.84	2,396,664.04
合计	43,238,635.94	6,907,698.00	32,965,547.54	5,138,415.32

(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0.00	5,000.00	冻结	ETC 业务押 金
固定资产	97,540,940.39	92,588,718.50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254,588.95	13,325,107.76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005,569.16	1,005,569.16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12,806,098.50	106,924,395.42	/	/

续表

项目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0.00	5,000.00	冻结	ETC 业务押 金
固定资产	3,760,170.69	634,573.69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254,588.95	13,509,710.30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90,037,381.38	90,037,381.38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08,057,141.02	104,186,665.37	/	/

（十六）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000,000.00	-
抵押借款	26,050,000.00	26,8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7,000,000.00
信用借款	-	1,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9,569.52	54,050.01
合计	51,099,569.52	45,354,050.01

说明：

- ① 本集团短期借款中的质押借款共计 15,000,000.00 元，其中为 10,000,000.00 元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贷款，质押物为 3 项专利，保证人为谢友金、洪雪芹；5,000,000.00 元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嵩屿支行贷款，质押物为 6 项专利，保证人为谢友金、洪雪芹、谢世金。
- ② 本集团短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共计 26,050,000.00 元，其中：19,800,000.00 元为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贷款，抵押物为账面原值 3,760,170.69 元的固定资产和账面原值 498,682.05 元的土地使用权，保证人为谢友金、洪雪芹；6,250,000.00 元为本公司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翔安支行贷款，抵押物为谢友金、洪雪芹个人资产，保证人为谢友金、洪雪芹。
- ③ 本集团短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共计 10,000,000.00 元，其中：5,000,000.00 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贷款，保证人为谢友金、洪雪芹；5,000,000.00 元向中信银行厦门翔安支行贷款，保证人为谢友金。

（十七）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7,816,629.30	43,506,461.11
1 至 2 年	7,752,103.55	1,056,096.04
2 至 3 年	882,966.44	827,742.43
3 年以上	1,641,738.90	1,056,914.27
合计	48,093,438.19	46,447,213.85

（十八）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4,684,216.21	17,607,325.72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13,975.97	18,902,908.67	18,408,218.15	4,508,666.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75,807.23	875,807.23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013,975.97	19,778,715.90	19,284,025.38	4,508,666.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13,975.97	17,489,772.73	16,995,082.21	4,508,666.49
二、职工福利费	-	522,139.50	522,139.50	-
三、社会保险费	-	515,064.44	515,064.4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14,194.71	414,194.71	-
工伤保险费	-	56,851.99	56,851.99	-
生育保险费	-	44,017.74	44,017.74	-
四、住房公积金	-	370,224.00	370,224.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708.00	5,708.00	-
合计	4,013,975.97	18,902,908.67	18,408,218.15	4,508,666.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849,321.56	849,321.56	-
2、失业保险费	-	26,485.67	26,485.67	-
合计	-	875,807.23	875,807.23	-

（二十）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174,049.93	6,886,773.14
房产税	164,114.49	17,142.00
土地使用税	51,246.19	27,582.19
印花税	15,676.99	13,843.92
环境保护税	43.50	43.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1,033.08
教育费附加	-	13,299.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	8,866.59
合计	6,405,131.10	6,998,584.31

（二十一）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239,137.17	218,277.19
合计	3,239,137.17	218,277.19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报销未付款	1,859,710.97	118,277.19
往来款	1,279,426.20	-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3,239,137.17	218,277.19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84,889.81	174,182.39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7,446,719.74	4,720,000.00
合计	7,731,609.55	4,894,182.39

(二十三)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8,333,750.00	61,657,9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67,397.63	77,010.67
合计	58,401,147.63	61,734,910.67

说明：本集团长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共计 58,333,750.00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贷款，其中：40,833,700.00 元借款的抵押物为账面原值 13,755,906.90 元的土地使用权；17,500,050.00 元借款的抵押物为账面原值为 13,755,906.90 元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93,780,769.70 元的固定资产和账面原值 1,005,569.16 元的在建工程。

其他说明：本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75%~4.25%。

(二十四)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45,762.72	-	40,677.96	1,905,084.76	政府拨付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本附注八、政府补助”。

(二十五)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 份 总 数	61,145,328.00	-	-	-	-	-	61,145,328.00

（二十六）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77,307.77	-	-	2,577,307.77

（二十七）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42,494.49	-	-	4,742,494.49

（二十八）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6,892.75	15,760,650.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6,892.75	15,760,650.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93,743.74	-14,764,636.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222,906.56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20,636.49	-226,892.75

（二十九）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41,471,013.09	119,497,800.69	105,844,155.44	93,310,565.27
其他业务	1,564,377.85	1,910,263.05	-	-
合计	143,035,390.94	121,408,063.74	105,844,155.44	93,310,565.27

（三十）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4,424.21	112,231.25
教育费附加	284,829.98	48,099.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9,886.65	32,066.06
房产税	181,256.49	34,284.00
土地使用税	149,820.38	102,492.38
印花税	64,537.74	50,214.19
车船税	5,946.00	5,676.00
环境保护税	174.00	173.98
合计	1,540,875.45	385,236.97

（三十一）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58,795.25	5,030,917.1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2,284,519.91	2,314,052.54
差旅费	1,990,826.36	1,717,266.25
折旧费	42,246.11	9,652.90
广告费	40,947.91	18,867.92
办公费	18,129.83	11,172.65
其他	136,700.28	137,411.85
合计	10,472,165.65	9,239,341.21

（三十二）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22,788.31	4,667,268.81
咨询服务费	907,365.21	597,097.26
业务招待费	513,152.69	643,210.24
差旅费	493,671.17	518,197.41
办公费	478,823.89	309,041.75
车辆费	311,450.88	356,167.04
折旧费	308,883.81	296,983.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7,858.00	297,858.00
会议费	158,652.91	270,766.76
无形资产摊销	137,247.65	283,612.44
其他	223,857.47	170,447.25
合计	8,053,751.99	8,410,650.60

（三十三）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87,183.60	4,330,344.03
委外研发费	545,388.06	424,000.00
材料费	118,871.58	77,734.95
折旧费	8,538.91	12,287.54
其他	174,845.98	25,341.29
合计	5,734,828.13	4,869,707.81

（三十四）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985,420.40	2,268,142.80
减：利息收入	6,360.87	60,067.94
手续费	73,460.17	15,995.49
合计	3,052,519.70	2,224,070.35

（三十五）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41,571.01	1,473,448.7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2,583.51	39,051.33
合计	564,154.52	1,512,500.07

（三十六）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372.64	-4,645,507.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346.96	-2,025,464.77
合计	-22,025.68	-6,670,972.30

（三十七）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46,283.59	-132,373.6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4,574.12	-292,553.00
合计	-270,857.71	-424,926.69

（三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2,000.00	-	2,000.00
罚款支出	4,493.50	1,200.00	4,493.50
其他	990.33	15.52	990.33
合计	7,483.83	1,215.52	7,483.83

（三十九）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9,282.68	-3,415,394.57
合计	-1,769,282.68	-3,415,394.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63,026.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44,453.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4,594.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463.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7,165.2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43,862.58
所得税费用	-1,769,282.68

（四十）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500,893.05	1,432,770.7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2,583.51	39,051.33
存款利息收入	6,360.87	60,067.94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9,717,405.33	1,153,898.39
合计	10,247,242.76	2,685,788.4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8,397,204.13	7,590,775.16
手续费支出	73,460.17	15,995.49
营业外支出	7,483.83	1,215.52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6,751,789.54	7,182,354.12
使用受限货币资金支出	-	5,000.00
合计	15,229,937.67	14,795,340.29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5,354,050.01	70,185,000.00	2,119,147.43	66,558,627.92	-	51,099,569.52
长期借款	61,734,910.67	5,000,000.00	2,472,607.55	10,806,370.59	-	58,401,147.63
合计	107,088,960.68	75,185,000.00	4,591,754.98	77,364,998.51	-	109,500,717.15

（四十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193,743.74	-14,764,636.64
加：信用减值损失	22,025.68	6,670,972.30
资产减值损失	270,857.71	424,926.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21,497.75	521,263.47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283,612.44	283,612.4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7,858.00	297,85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15,006.07	2,004,235.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9,282.68	-3,415,39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22,159.23	20,438,731.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57,624.22	-13,242,968.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50,477.21	-18,572,688.85
其他	-	-5,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2,843.45	-19,359,087.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19,222,618.13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77,694.98	4,158,184.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58,184.23	18,182,058.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9,510.75	-14,023,873.9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77,694.98	4,158,184.23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77,694.98	4,158,184.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7,694.98	4,158,184.2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六、研发支出

总支出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合计
	费用化研发支出	资本化研发支出	
职工薪酬	4,887,183.60	-	4,887,183.60
委外研发费	545,388.06	-	545,388.06
耗用材料	118,871.58	-	118,871.58
折旧和摊销	8,538.91	-	8,538.91
其他支出	174,845.98	-	174,845.98
合计	5,734,828.13	-	5,734,828.13

续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合计
	费用化研发支出	资本化研发支出	
职工薪酬	4,330,344.03	-	4,330,344.03
委外研发费	424,000.00	-	424,000.00
耗用材料	77,734.95	-	77,734.95
折旧和摊销	12,287.54	-	12,287.54
其他支出	25,341.29	-	25,341.29
合计	4,869,707.81	-	4,869,707.81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福建龙岩	福建龙岩	专用设备制造	100.00	-	设立

八、政府补助

（一）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土地平整费用补贴	1,945,762.72	-	40,677.96	1,905,084.76	政府拨付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平整费用补贴	1,945,762.72	-	-	40,677.96	-	1,905,084.76	与资产相关

(二)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平整补助资金	40,677.96	40,677.9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设备贷款贴息	224,941.18	284,012.7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火炬管委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社会保险中心稳岗补贴	25,951.87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社会保障中心留工培训补助	-	6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工业和信息化局专精特新小巨人奖励	-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火炬管委会企业增产增效奖励	-	69,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火炬管委会“鼓励企业引领示范”奖励	-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火炬管委会智能化改造补助	-	113,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厦门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958.0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1,571.01	1,473,448.74	/	/

(三) 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期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上期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冲减相关成本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贴息补贴	222,328.16	152,675.65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期末公司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1,544,232.24	-	5,192,727.76	-
应收账款	91,869,802.27	15,224,861.06	90,862,134.77	15,205,488.42
其他应收款	8,500,605.23	2,250,077.38	7,007,366.75	2,257,424.34
合计	111,914,639.74	17,474,938.44	103,062,229.28	17,462,912.76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采用供应商融资安排以延长付款期，或者用提供给供应商提前收款的条款，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1,099,569.52	-	-	-	51,099,569.52
应付账款	48,093,438.19	-	-	-	48,093,438.19
其他应付款	3,239,137.17	-	-	-	3,239,137.17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67,397.63	-	-	58,333,750.00	58,401,147.63
合计	102,499,542.51	-	-	58,333,750.00	160,833,292.51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5,354,050.01	-	-	-	45,354,050.01
应付账款	46,447,213.85	-	-	-	46,447,213.85
其他应付款	218,277.19	-	-	-	218,277.19
长期借款	77,010.67	-	-	61,657,900.00	61,734,910.67
合计	92,096,551.72	-	-	61,657,900.00	153,754,451.72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260,867.75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417,367.13 元）。管理层认为 5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相关的外汇风险敞口并不重大。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类权益工具投资价格变动的风险敞口并不重大。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878,200.00	878,200.00
（一）应收款项融资	-	-	878,200.00	878,200.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应收票据，由于其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因此本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其期末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谢友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谢友金持有本公司 31.58%的股权，享有的表决权比例为 46.99%。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傅长辉	股东
柯岚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谢世金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谢友煌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谢清友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谢玉林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谢钟明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危东华	关键管理人员
涂敏	关键管理人员
连天华	关键管理人员
洪雪芹	控股股东之配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欣绿洋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谢友金、洪雪芹	1,161,449.00	2023-2-28	2024-2-28	是
谢友金、洪雪芹	1,400,000.00	2023-3-16	2024-3-16	是
谢友金、洪雪芹	432,326.70	2023-5-16	2024-5-16	是
谢友金、洪雪芹	887,244.40	2023-5-19	2024-5-19	是
谢友金、洪雪芹	2,368,979.90	2023-6-1	2024-6-1	是
谢友金、洪雪芹	415,520.10	2023-6-1	2024-6-1	是
谢友金、洪雪芹	334,479.90	2023-6-16	2024-6-16	是
谢友金、洪雪芹	2,000,000.00	2023-9-20	2024-9-19	是
谢友金	5,000,000.00	2023-2-14	2024-2-13	是
谢友金	19,800,000.00	2023-2-16	2024-2-15	是
谢友金	10,000,000.00	2023-3-28	2024-3-27	是
谢友金、洪雪芹	8,333,350.00	2022-6-27	2032-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8,333,350.00	2022-9-21	2032-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8,333,500.00	2022-10-14	2032-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8,333,500.00	2022-11-29	2032-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7,500,000.00	2023-1-19	2032-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9,140,000.00	2023-6-29	2032-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4,160,000.00	2023-11-24	2032-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3,948,047.00	2024-2-6	2032-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252,003.00	2024-4-30	2032-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9,800,000.00	2024-2-5	2025-2-4	否
谢友金、洪雪芹	5,000,000.00	2024-2-23	2025-2-22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161,449.00	2024-2-28	2025-2-28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400,000.00	2024-3-16	2025-3-16	否
谢友金、洪雪芹	432,326.70	2024-5-16	2025-5-16	否
谢友金、洪雪芹	887,244.40	2024-5-19	2025-5-19	否
谢友金、洪雪芹	2,368,979.90	2024-6-1	2025-6-1	否
谢友金	5,000,000.00	2024-3-22	2025-3-22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0,000,000.00	2024-4-19	2025-4-18	否
谢友金、洪雪芹、谢世金	5,000,000.00	2024-9-30	2025-9-29	否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谢友煌	50,000.00	2024-3-27	2024-7-2	股东拆借款
谢友煌	350,000.00	2024-3-28	2024-7-2	股东拆借款
谢友煌	200,000.00	2024-3-28	2024-9-9	股东拆借款
谢友煌	200,000.00	2024-3-28	2024-11-11	股东拆借款
谢友煌	400,000.00	2024-6-28	2024-11-11	股东拆借款
谢友煌	1,000,000.00	2024-12-24	2025-5-24	股东拆借款
谢友煌	279,426.20	2024-12-25	2025-5-25	股东拆借款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89,561.56	4,925,690.54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因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宜被他方起诉

公司之子公司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因高端环保智能装备制造项目工程与施工方中恒宏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的工程款项支付期限已届满，施工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2025 年 3 月 31 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公司支付剩余未支付工程款 7,837,387.00 元及逾期利息（自 2025 年 1 月 22 日起息）；2、返还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元及逾期利息（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起息）。中恒宏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冻结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8,263,376.85 元，实际冻结金额 1,619,996.59 元（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截至本报告日，该诉讼案件尚未开庭，案件的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除尘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电除尘工程建造业务，主要产品为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备品备件及相关工程建造服务。基于公司现有情况，公司将上述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公司无需进行分部信息披露。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304,577.87	35,597,133.44
1 至 2 年	12,907,776.67	40,130,531.28
2 至 3 年	31,682,845.28	6,004,875.67
3 至 4 年	4,879,608.07	5,787,214.12
4 至 5 年	3,763,514.12	1,056,172.20
5 年以上	3,331,480.26	2,286,208.06
小计	91,869,802.27	90,862,134.77
减：坏账准备	15,224,861.06	15,205,488.42
合计	76,644,941.21	75,656,646.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01,700.00	30.81	3,612,693.01	12.76	24,689,006.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568,102.27	69.19	11,612,168.05	/	51,955,934.22
其中：	/	/	/	/	/
账龄组合	63,568,102.27	69.19	11,612,168.05	18.27	51,955,934.22
合计	91,869,802.27	100.00	15,224,861.06	/	76,644,941.21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26,700.00	29.63	3,371,061.85	12.52	23,555,638.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935,434.77	70.37	11,834,426.57	/	52,101,008.20
其中：	/	/	/	/	/
账龄组合	63,935,434.77	70.37	11,834,426.57	18.51	52,101,008.20
合计	90,862,134.77	100.00	15,205,488.42	/	75,656,646.35

（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鑫达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7,096,000.00	3,009,843.01	11.11	预计无法收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回
山东广富集团有限公司	1,205,700.00	602,850.00	5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8,301,700.00	3,612,693.01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3,929,577.87	1,089,139.45	3.21
1 至 2 年	12,907,776.67	1,200,423.23	9.30
2 至 3 年	7,297,889.50	1,825,931.95	25.02
3 至 4 年	2,337,863.85	1,102,069.02	47.14
4 至 5 年	3,763,514.12	3,063,124.14	81.39
5 年以上	3,331,480.26	3,331,480.26	100.00
合计	63,568,102.27	11,612,168.05	/

续表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597,133.44	1,370,489.64	3.85
1 至 2 年	15,745,575.50	1,624,943.39	10.32
2 至 3 年	3,463,131.45	1,164,304.79	33.62
3 至 4 年	5,787,214.12	4,332,308.49	74.86
4 至 5 年	1,056,172.20	1,056,172.20	100.00
5 年以上	2,286,208.06	2,286,208.06	100.00
合计	63,935,434.77	11,834,426.57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5,205,488.42	29,372.64	-	10,000.00	-	15,224,861.0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4,987,347.52 元, 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2,742,239.01 元,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小计 67,729,586.53 元,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2.21%,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066,930.14 元。

（二）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4,635,983.85	4,556,833.84
合计	14,635,983.85	4,556,833.84

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786,061.23	5,211,808.43
1 至 2 年	4,500,000.00	1,000,000.00
2 至 3 年	-	100,000.00
3 至 4 年	100,000.00	500,000.00
4 至 5 年	500,000.00	-
小计	16,886,061.23	6,811,808.43
减：坏账准备	2,250,077.38	2,254,974.59
合计	14,635,983.85	4,556,833.84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870,500.00	1,917,000.00
备用金	128,971.23	72,337.76
预付账款转入	4,500,000.00	4,822,470.67
关联方往来款	8,386,590.00	-
小计	16,886,061.23	6,811,808.43
减：坏账准备	2,250,077.38	2,254,974.59
合计	14,635,983.85	4,556,833.84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500,000.00	26.65	2,250,000.00	50.00	2,25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386,061.23	73.35	77.38	/	12,385,983.85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应收往来款	8,386,590.00	49.67	-	/	8,386,590.00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870,500.00	22.92	-	/	3,870,500.00
应收代垫款及其他款项	128,971.23	0.76	77.38	0.06	128,893.85
合计	16,886,061.23	100.00	2,250,077.38	/	14,635,983.85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500,000.00	66.06	2,250,000.00	50.00	2,25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311,808.43	33.94	4,974.59	/	2,306,833.84
其中：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917,000.00	28.14	-	-	1,917,000.00
应收代垫款及其他款项	394,808.43	5.80	4,974.59	1.26	389,833.84
合计	6,811,808.43	100.00	2,254,974.59	/	4,556,833.84

②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86,061.23	77.38	12,385,983.85	/	/
组合 1：应收利息	-	-	-	-	-
组合 2：应收股利	-	-	-	-	-
组合 3：应收往来款	8,386,590.00	-	8,386,590.00	-	无坏账风险
组合 4：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870,500.00	-	3,870,500.00	-	无坏账风险
组合 5：应收代垫款及其他款项	128,971.23	77.38	128,893.85	0.06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12,386,061.23	77.38	12,385,983.85	/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	/	/	/	/	/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未发生信用减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50.00	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4,5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	-	-	/	/
合计	16,886,061.23	2,250,077.38	14,635,983.85	/	/

③ 期初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失（信 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1,808.43	4,974.59	2,306,833.84	/	/
组合 1：应收利息	-	-	-	-	-
组合 2：应收股利	-	-	-	-	-
组合 3：应收往来款	-	-	-	-	-
组合 4：应收押金和保 证金	1,917,000.00	-	1,917,000.00	-	无坏账风险
组合 5：应收代垫款及 其他款项	394,808.43	4,974.59	389,833.84	1.26	预计无法收 回
小计	2,311,808.43	4,974.59	2,306,833.84	/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信用 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 未发生信用减值）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50.00	预计无法收 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4,5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发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生信用减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	-	-	/	/
合计	6,811,808.43	2,254,974.59	4,556,833.84	/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974.59	2,250,000.00	-	2,254,974.5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4,897.21	-	-	4,897.21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7.38	2,250,000.00	-	2,250,077.3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业装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8,386,590.00	1 年以内	49.67	-
北京长霖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转入	4,500,000.00	1 至 2 年	26.65	2,250,000.00
江苏沙钢钢铁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20,000.00	1 年以内	7.22	-
重庆高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4.74	-
重庆市大镁新材料科	押金及保证	500,000.00	1 年以内	2.96	-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技有限公司	金				
合计	/	15,406,590.00	/	91.24	2,250,000.00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00,000.00	-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	-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41,471,013.09	119,499,942.81	105,844,155.44	93,433,351.51
其他业务	113,943.36	115,866.49	-	-
合计	141,584,956.45	119,615,809.30	105,844,155.44	93,433,351.51

十五、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63,899.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83.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583.51	个税手续费返还
小计	778,998.8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78,998.8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1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0	-0.10	-0.10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D.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解释第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在首次执行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时,应当按照上述会计处理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E.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F.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根据解释第 17 号规定,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该融资安排延长了公司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公司供应商的收款期。 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界定,就供应商融资安排下与现金流量表相关的披露以及与金融负债相关的风险信息披露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 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A、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 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 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贷记“预计负债”科目, 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执行解释第 18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 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 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 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 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执行解释第 18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63,899.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83.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583.5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8,998.85
减: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78,998.8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